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十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4年4月7日以书面、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3名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九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。

2. 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19层会议室召开。

3. 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永峰先生主持。

4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中的财务报告部分。

3. 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4.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审阅了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认为公司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要求，不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，并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内容和操作流程。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5.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交易原则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构成负面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监事高永峰、李君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8. 审议通过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